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6日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叶豪英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2元（含税），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1,426.05万股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215,415,460.00元（含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与公司的长期经营发展规划相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在出具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1. 公司编制的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

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在出具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同意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本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满足了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同时本次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因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而回购注销 746,750 股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地点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调整信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延长荣昌食品生产基地二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综合考虑了公司业务需求及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地点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